

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行业标准

WS/T 559—2017

恶性肿瘤患者膳食指导

Dietary guide for cancer patients

行业标准信息服务平台

2017 - 08 - 01 发布

2018 - 02 - 01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参照GB/T 1.1—2009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：中国医学科学院肿瘤医院、苏州大学附属第一医院、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医院、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二医院、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营养与健康所、中山大学肿瘤防治中心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孙燕、袁芑、陶敏、周莉、薛长勇、张片红、黄建、杨晓光、张兵、石汉平、潘宏铭、叶文锋、徐瑞华、丛明华。

行业标准信息平台

恶性肿瘤患者膳食指导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成人恶性肿瘤患者膳食指导原则、能量和营养素推荐摄入量、食物选择。
本标准适用于对在抗肿瘤治疗期和康复期的恶性肿瘤患者（尤指携瘤患者）进行膳食指导。

2 术语和定义

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

2.1

恶性肿瘤 malignant neoplasms

恶性细胞不受控制地进行性增长和扩散，浸润和破坏周围正常组织，可以经血管、淋巴管和体腔扩散转移到身体其他部位的疾病。

3 恶性肿瘤患者膳食指导原则

- 3.1 合理膳食，适当运动。
- 3.2 保持适宜的、相对稳定的体重。
- 3.3 食物的选择应多样化。
- 3.4 适当多摄入富含蛋白质的食物。
- 3.5 多吃蔬菜、水果和其他植物性食物。
- 3.6 多吃富含矿物质和维生素的食物。
- 3.7 限制精制糖摄入。
- 3.8 肿瘤患者抗肿瘤治疗期和康复期膳食摄入不足，在经膳食指导仍不能满足目标需要量时，建议给予肠内、肠外营养支持治疗。

4 恶性肿瘤患者能量和营养素推荐摄入量

4.1 能量

一般按照 20 kcal/（kg d）～25 kcal/（kg d）（非肥胖患者的实际体重）来估算卧床患者的能量，30 kcal/（kg d）～35 kcal/（kg d）（非肥胖患者的实际体重）来估算能下床活动患者的能量，再根据患者的年龄、应激状况等调整为个体化能量值。

4.2 蛋白质

一般可按 1 kcal/（kg d）～1.2 g/（kg d）（非肥胖患者的实际体重）给予，严重营养消耗者可按 1.2 kcal/（kg d）～2 g/（kg d）（非肥胖患者的实际体重）给予。